

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秦工改办〔2019〕6号

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 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开发区、北戴河新区管委，市政府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秦皇岛市全面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》（秦政办字〔2019〕26号），为全面推进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制定了《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并联审批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10月31日





秦皇岛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5月31日印发
